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文件

广电办发〔2020〕99号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 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广播电视局，中央直属单位《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持证机构、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和文艺工作的重要论述要求，繁荣网络文化、鼓励引导广大创作者积极创作主题鲜明、题材多样、形式新颖、内涵丰富、内容向上向善的网络视听文艺佳作，现将2020年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推选标准

(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取

向。

(二)立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当代中国价值观念,激发爱国之情和奋斗力量。

(三)体现网络原创性、创新性,具有较高思想艺术内涵与价值。鼓励百花齐放的网络视听艺术表达方式。

二、参评范围

参加 2020 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的作品,应当是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上线的,专门用于互联网播出的网络原创视听作品。推选活动涵盖剧情类、非剧情类两大类别、三大单元,共 13 个优秀项目类别(详见附件 1)。

三、推选办法

各省级广电行政部门、中央直属单位《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持证机构和中國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向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推荐参评作品,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组织专家,按照“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进行评议,推选出具有标杆性的优秀网络视听作品。

四、工作要求

(一)各省级广电行政部门要认真组织本辖区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相关行业影视节目制作机构、相关大专院校(院系)等,做好作品征集和初选把关工作。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要组织地方网络视听协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等单位做好作品选送工作。

(二)各参评单位应当仔细阅读本通知和附件中的参评须知,严格按照要求准备相关材料,及时向相应的初选组织单位报送。

(三)各省级广电行政部门、中央直属单位《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持证机构和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应当在6月15日前,将通过初选的参评作品材料向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提交(含电子版)。

(四)各省级广电行政部门可推荐的作品原则上不超过15件。各中央直属单位《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持证机构可推荐的作品原则上不超过5件。

五、推选结果

本次活动中推选出来的优秀作品,将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布。其中部分作品还将作为网络视听推优作品,参与中国电视剧“飞天奖”和中国广播电视节目奖(全国电视文艺“星光奖”)颁奖活动中的网络视听作品推优单元。

联系人及电话:徐伊然,010-86096124;孔妍,010-86091257;传真:010-86095595

附件:1.2020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参评须知

2.2020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参评作品统计表

3.2020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参评作品登记表(剧情类单元)

4. 2020 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参评作品登记表(非剧情类单元)

5. 2020 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参评作品登记表(大学生原创单元)

6. 版权承诺书



(此件公开发布)

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办公厅

2020年5月12日印发



附件 1

2020 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参评须知

一、优秀项目设置

本次活动优秀项目设置如下（最终优秀项目可根据报送作品的情况调整）：

单元	项目
剧情类单元	年度优秀网络剧
	年度优秀网络电影长片 (60 分钟以上)
	年度优秀网络电影短片 (60 分钟以下)
	年度优秀影视单项 (导演、编剧、男女演员)
	年度优秀网络动画片 (系列片 2 部、短片 1 部)
非剧情类单元	年度优秀短视频 (新闻类)
	年度优秀短视频 (非新闻类)
	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专题节目

	(科教、财经、人文、体育、生活服务等)
	年度优秀网络纪录片
	年度优秀网络综艺节目
	年度优秀网络音频节目
大学生原创单元	年度优秀大学生剧情短片
	年度优秀大学生纪实短片

注明：评选坚持严格标准，宁缺毋滥；具体数量根据实际参评情况决定。

二、报送作品要求

(一) 作品类别

- 1、剧情类单元：网络剧、网络电影长片(60分钟以上)、网络电影短片(60分钟以下)、网络动画片(系列片、短片)；
- 2、非剧情类单元：短视频(新闻类)、短视频(非新闻类)、网络视听专题节目、网络纪录片、网络综艺节目、网络音频节目；
- 3、大学生原创单元：大学生剧情短片、大学生纪实短片。

(二) 参评资格

- 1、专门用于互联网播出的各类网络原创视听作品；
- 2、取得《国产电视剧发行许可证》《电影公映许可证》等许可的视听作品，不参与网络原创视听节目推选活动；

3、参评作品首次播出时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往届优秀作品，不再具有参评资格。

(三) 材料要求

1、报送单位需提交完整的《2020 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参评作品统计表》(以下简称《统计表》)、《2020 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参评作品登记表》(以下简称《登记表》)及《版权承诺书》电子版和纸质版各 1 份，纸质版需加盖公章。其中，个人报送作品仅填写《登记表》和《版权承诺书》即可，纸质版需由作品版权人签字确认。

2、每部报送作品需附作品海报电子版图片 1 张(JPEG 格式，大小不超过 3MB，下同)。

3、参评节目类作品评选，请选送 1 期节目内容报送；参评网络剧或网络动画片(系列片)评选，请选送 3 集样片报送，并附全集网络播出链接地址。

4、存储介质：U 盘、硬盘。

5、格式标准及要求：可提供 MP4、MPG、AVI 等标准格式，影片分辨率不低于 720p，但不高于 1080p，请确保作品电子格式可通过各类播放器打开(单部视频大小建议不超过 2GB)。

6、作品电子版材料要求：每部参评作品需单独建立电子文件夹，文件夹内需包括作品《登记表》电子版及《版权承诺书》扫描件，其中作品所在电子文件夹及作品电子版名称命名格式请参考：“《作品名称》-类别-报送机构-时长（X分X秒）”。

例：《作品名称》-网络电影短片-公司名称-10分30秒

三、作品报送方式

1、各地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相关行业影视节目制作机构、相关大专院校（院系），向所在地省级广电行政部门报送提交作品材料。省级广电行政部门负责本地区作品初选。

2、延续往届活动在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国传媒大学、厦门大学、北京师范大学、北京电影学院等高校设立优秀作品直报点的方式，上述高校可将材料报送至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负责重点高校，以及部分地方视听协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报送的作品初选。

3、各省级广电行政部门和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应当在6月15日前，将通过初选的参评作品材料，以中国邮政特快专递（EMS）方式寄往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含电子版）。中央直属单位《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持证

机构将自选的作品，在截止时间内向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寄送。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2号国家广播电视总局网络司

收件人：徐伊然 010-86096124

四、其他注意事项

1、参评方必须是参评作品著作权的合法权利方或授权代表方，合法拥有所提交作品的相关版权和作品的网络传播权等邻接权利，持有相关证明文件或授权文件。参评方确保参加此活动不会与其他方权利相冲突，不会与作品中的音乐著作权、表演者权利等相冲突。主办方不承担包括（但不限于）与参评作品有关的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以及作品邻接权等纠纷而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如出现上述纠纷，由参评方自行解决。主办方保留取消其参选资格及追回表彰的权利，并由参评方承担全部相关责任。

2、参评方须完整、准确、真实的填写作品报送材料，并对其内容的准确性和真实性承担全部责任。

3、参评方同意授权主办方有权以非盈利目的及合理方式在网络及其他媒体上展播参评作品，有权将参评作品及与其相关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宣传片、单页折页、海报、相关人员照片、幕后创作花絮等用于宣传手册、文集、书刊、官方及协作网站，以及用于各种宣传推广活动和交流

培训活动。主办方有权对参评作品进行二次剪辑，参评方有义务配合活动相应的需求。

4、主办方不承担参评作品和资料的邮寄费用和保险费用，不承担参评作品在邮寄过程中的丢失、毁损责任及其他由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任何参评资料遗失、错误或毁损责任。所有报送作品 U 盘或硬盘等储存介质及相关资料不予退还，请参评方自留备份。

5、本次评选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6、作品一旦提交则被视为参评方已接受本细则中的所有规定。

7、本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活动主办方所有。

注：“报送类别”请选填：网络剧、网络电影长片、网络电影短片、网络动画片（短片）、网络动画片（系列片）、短视频（新闻类）、短视频（非新闻类）、网络视听专题节目、网络纪录片、网络综艺节目、网络音频节目、大学生剧情短片、大学生纪实短片。

附件3

2020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参评作品登记表

(剧情类单元)

作品名称					
作品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剧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电影长片（60分钟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电影短片（60分钟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动画片-系列片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动画片-短片				
集数/总时长（分钟）			播出平台 主要网络播出平台		
版权所属机构			上线时间		
出品机构			制片人		
制作机构			总播放量		
导演		编剧		主要演员	
视频播放链接 多集内容请提供3集链接					
作品简介 (字数300以内)					
推荐评语 (字数300以内)					
报送单位				签章:	
				日期:	
报送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邮箱	
通讯地址					

附件4

2020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参评作品登记表

(非剧情类单元)

作品名称					
作品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短视频(新闻类) <input type="checkbox"/> 短视频(非新闻类)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视听专题节目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纪录片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综艺节目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音频节目				
期数/总时长 (分钟)		上线时间			
版权所属机构		总导演			
出品机构		制片人			
制作机构		总播放量			
播出平台 <small>主要网络播出平台</small>		策划人			
视频播放链接					
作品简介 <small>(字数300以内)</small>					
推荐评语 <small>(字数300以内)</small>					
报送单位				签章:	
				日期:	
报送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邮箱	
通讯地址					

附件5

2020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参评作品登记表

(大学生原创单元)

作品名称					
作品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生剧情短片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学生纪实短片				
集数/总时长 (分钟)		上线时间			
版权所属个人/ 机构		总播放量			
播出平台 <small>主要网络播出平台</small>		制片人			
导演		编 剧			
视频播放链接					
作品简介 (字数300以内)					
推荐评语 (字数300以内)					
报送单位				签章:	
				日期:	
报送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邮箱	
通讯地址					

附件 6

版权承诺书

本单位/本人就授权给“2020 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的
参评作品（以下简称“授权作品”）_____的版权
和内容承诺如下：

1、本单位/本人保证具有签署本承诺书并履行相应义务的权利和
授权。

2、本单位/本人保证对授权作品拥有完整独立著作权、版权、邻
接权及信息网络传播权及转授权，并同意在活动期间内作品可在网上
网下进行免费展播。

3、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的版权和内容不违反法律法规、
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以及其他合法权利，对由于授权作品的内容
或权利瑕疵引发的争议或权利纠纷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对于存在纠纷
的作品主办方将视为主动放弃参评。

4、本单位/本人保证所有授权作品的相关作品及作者信息真实有
效。

承诺单位/人：

(盖章/签字)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地址：